



仁獄類編卷之三

新安余懋學行之父篋

弟懋孳學仲父閱

甥韓起龍校梓

原情

凡二十五則

傳曰赤子匍匐將入井非赤子之罪也夫民噓  
嘻而犯法其無知豈在赤子下矣狼于心迫于  
勢懵于見怵于利則有認非彝爲庸行罹于刑  
網而不自知者是故虞帝有宥過之仁周王有

仁獄類編

卷之三

一直方堂

適爾之愼○要以因情求法○卽事原情○如其情則  
啗餘桃○可爲愛君也○矯駕君車○可爲急親也○在  
郡貪濫○可爲贖母計也○不如其情○則辟兄者未  
免爲過也○諱君者未免爲黨也○責善者未免爲  
不孝也○蓋以情求法○民則無冤○因法移情○民殆  
無所措手足矣○孔子曰○人之過也○各于其黨○觀  
過斯知仁矣○觀過者原情之謂也○爰彙原情

觀過知嗇夫

東漢吳祐爲酒泉太守○嗇夫孫性私賦民錢市衣

以進其父。父得而怒曰：有君如是，何忍欺之？促歸服罪。性慚懼，詣閤持衣自首。祐屏左右，問其故。性具爲言。祐曰：椽以親故受污辱之名，可謂觀過斯知仁矣。使歸謝其父，以衣遺之。

### 鍾離諫笞郎

東漢鍾離意，遷尚書僕射。詔賜降胡子縑，尚書按事誤以十爲百。帝見司農上簿大怒，召卽將笞之。意因入叩頭曰：過誤之失，常人所容。若以懈慢爲愆，則臣位大罪重。郎位小罪輕，笞皆在臣。臣當先坐。乃解衣就格。帝意解，使復冠而赦郎。

仁獄類編 不卷之三

直方堂

### 高柔貸哀毀

魏高柔爲廷尉。時制吏遭大喪者，百日後皆給役。有司徒吏解弘，遭父喪。後有軍事，受勅當行。以疾病爲解。詔怒曰：汝非曾閔，何言毀邪？促收者竟。柔見弘信甚羸劣，奏陳其事。宜加寬貸。帝乃詔曰：孝哉弘也。其原之。

### 陳矯赦牛禱

陳矯爲魏郡西部都尉。曲周民父病，以牛禱。縣法

正棄市矯曰此孝子也表赦之

### 王承察犯夜

晉王承爲東海太守有犯夜者爲吏所拘承問其故答曰從師受書不覺日暮承曰鞭撻甯越以立威名非政化之本使吏送令歸家

### 魏主赦私釀

北魏樂部郎胡長命妻張氏事姑王氏甚謹太安中京師禁酒張以姑老且患私爲醞之爲有司所糾王氏詣曹自告曰老病須酒在家私釀王所爲仁獄類編卷之三三一直方堂也張執曰姑老抱患張主家事姑不知釀其罪在主司疑其罪不知所處平原王陸麗以狀奏高宗義而赦之

### 原婦雪夫讐

北魏平原鄆縣女子孫氏男玉者夫爲靈縣民所殺追執讎人男玉欲自殺之其弟止而不聽男玉曰女人出適以夫爲天當親自復雪云何假人之手遂以杖毆殺之有司處死以聞顯祖詔曰男玉重節輕身以義犯法緣情定罪理在可原其特恕

之。

### 原女復父讎

隋王舜趙郡王子春之女子春與從兄長忻不協屬齊滅之際長忻與其妻同謀殺子春舜時年七歲有二妹粲年五歲璠年二歲竝孤苦寄食親戚舜撫育二妹恩義甚篤而舜陰有復讎之心長忻殊不爲備姊妹俱長親戚欲嫁之輒拒不從乃密謂其二妹曰我無兄弟致使父讎不復吾輩雖是女子何用生爲我欲共汝報復汝意如何二妹皆仁獄類編卷之三

四 直方堂

垂泣曰唯姊所命是夜姊妹各持刀踰墻而入手殺長忻夫妻以告父墓因詣縣請罪姊妹爭爲謀首州縣不能決高祖聞而嘉歎特原其罪

### 免女報父冤

唐絳州有女衛氏字無忌父爲鄉人衛長則所殺無忌甫六歲無兄弟母改嫁逮長志報父讎會從父大延客長則在坐無忌抵以甓殺之詣吏稱父冤已報請就刑巡察使褚遂良以聞太宗免其罪給驛徙雍州賜田宅州縣以禮嫁之

詔免賈疆仁

唐濮州鄆城人賈某爲族人玄基所殺。一女年十五男疆仁尚幼。其女不肯嫁。躬撫育疆仁。疆仁能自樹立。教伺玄基殺之。取其心告父墓。疆仁詣縣言狀。有司論死。女詣闕請代弟死。高宗憫歎。詔并免之。內徙洛陽。

李勉矜襖父

唐李勉除江西觀察使。部人有父病。以蠱道爲木偶人。署勉名位。瘞于其隴。或以告曰。爲父襖災。亦可矜也。捨之。

仁獄類編一卷之三

五

直方堂

孫革原救父

唐孫革爲刑部員外郎。奏雲陽縣張蒞欠羽林官騎康憲錢米。憲徵之。蒞醉拉憲。氣息將絕。憲男買德年十四。將救其父。以蒞角觝。刀人不敢搗解。遂持木鐺擊蒞之首。見血。後三日致死。準律。父爲人所毆。子往救。擊其人折傷。減凡鬪二等。致死者。依常律。卽買德救父難。是孝非暴。擊張蒞。是切非寬。以髻巾之歲。正父子之親。宜從原宥。勅買德尚

在童年能知子道。雖殺人當死。而爲父可哀。若從沉命之科。恐失原情之義。宜付法司減死罪一等。

### 盜鹽許減死

唐山陽趙某盜鹽當論死。其女詣官訴曰。迫饑而盜救死。爾情有可原。能原之邪。否則請俱死。有司義之。許減父死。女曰。身今爲官所賜。願毀服依淨屠法以報。卽截耳自信。侍父疾卒不嫁。

### 杖骨知子孝

五代時有一婦人夫死子幼。棄夫族而再嫁。又生一子。後婦死。二子俱長。前夫之子遂盜母之骨殖。

仁獄類編

卷之三

六

一直方堂

欲與父合葬。後嫁之子爭競訟于官。官使從吏挈婦之骨置于庭下。怒曰。此婦有子。夫死不能守義。致令二子相爭如此。可杖一百。欲撲之際。後嫁子奔于庭下。泣告曰。不孝之子。情愿代之。官曰。此子真孝也。遂斷與之。

### 馬尋議掠粟

宋馬尋歷知湖撫汝襄。洪宣鄧滑八州。襄州饑。人或羣入富家掠困粟。獄吏鞫以強盜。尋曰。此脫死

爾其強掠與強盜異奏得減死論著如例

魏琰宥取粟

宋魏琰通判陳州適歲饑百姓相率強取人粟坐死者甚衆琰曰此迫於饑餓豈得已者坐其首之黥

盜母喪不罪

宋張唐卿仁宗時通判陝州民有母再適人而死及葬其父恨母之不得耐葬盜母之喪而同葬之有司論以法唐卿時權府事曰是知存孝而不知有法耳釋之

仁獄類編

卷之三

七

直方堂

馬亮貸去害

宋馬亮知潭州屬縣有亡命卒剽攻爲鄉閭患人共謀殺之事覺法司論死者四人亮咸貸之曰爲民去害而反坐以死罪非法意也

爲母殺繼父

宋宣和中都下趙倚年十二隨母嫁里中田生田生勇于力母每遭毒手積六年倚每見母被凌辱卽勸母去母終無意一日倚病母遭叱詈倚病中忿鬱因力遣母出買藥時田生尚寢乃闔戶持刀



殺田生連十餘下以力弱不能中要害而田生亦宛轉血中鄰人排闥入倚曰吾母與田生執爨具飯乳子澣衣勤勞旦夕而未得田生一善言爲人子者得不痛心恨吾病甚力不能斷其首卽以刀付邏卒束手就執旣行猶回首顧諸人曰好視吾母行人皆視之泣下典獄者原其孝亦爲奏讞上哀其誠止罪杖而編置焉

憲司宥義卜

宋淳祐間湖北某市有一家止夫婦二人者婦美

仁獄類編卷之三

一直方堂

不愜其夫偶有卜者寄宿婦慕其俊雅遂殺其夫以情告願與偕往卜者忿其不義殺夫就取其刃併婦殺之而去及旦有常在其家工役者至見二屍相枕血流盈地恐累已卽逃須臾鄰里覺之執工役者聞之官不復自明卽誣服焉卜者去後日卜于市自若也聞工役者將正典刑自首其故憲司以卜者殺婦可償夫命而又自首義之與工役者俱釋焉

蘇宋奏附柩

宋蘇寀爲大理寺詳斷官。時有父卒而母嫁。後聞母死已葬。乃盜其柩而祔于父者。法當死。寀獨曰。子盜母柩。納于父墓。豈可與發塚取財者比。上請得減免。

### 海牙釋孝子

元布魯海牙。太宗時。拜燕南諸路廉訪使。未幾授斷事官。使職如故。有民誤毆人死者。吏論以重法。其子號泣請代死。布魯海牙戒吏使擒于市。懼則殺之。旣而不懼。乃曰。誤殺人死。情有可宥。子而能孝。義無可誅。遂併釋之。使出銀以資葬埋。且呼死者家諭之。其人悅服。

### 鐵哥宥庾盜

元鐵哥爲中奉大夫。庾人有盜鑿杭米者。罪當死。鐵哥諫曰。臣鞠庾人。其母病。盜杭欲食母耳。請貸之。詔免死。

### 誤殺難定罪

元峇里麻除濟寧路總管。濟陽縣有牧童持鐵連結擊野雀。誤殺同牧者。繫獄數歲。峇里麻曰。小兒

誤殺同牧者寔無殺人意難以定罪罰銅遣之

不疑原焚妻

德州軍士劉喜有氣槩常出經年妻與一富人子私通夫歸給語妻曰汝之前事我盡知之吾不能默默受辱于人又不忍間兩情之好汝能令富人子以百金餉我我則使汝詐爲得病而死載以凶器而送諸野汝夜則潛往奔之如是庶可以滅口妻以爲然因進百金托以疾逝夫乃納妻于棺膠以大釘遂縱火焚之卽以身自訴于郡將張不疑奇其節而原其罪

仁獄類編

卷之三

十

直方堂

仁獄類編卷之四

新安余懋學行之父篡

弟懋孳舜仲父閱

甥韓起龍校梓

明枉 凡一十三則

蓋聞羣叔比而周公東。叔向囚而初奚請。季孫  
惑志于公伯。魯平止駕于臧倉。自昔聖賢。猶不  
能無不明之枉。况其他乎。夫興無根之讒。則無  
兄可以盜嫂。得自約之牖。則束縲可以還婦。言  
苟易投。則寢郎取通侯之印。惑不易解。則涅背  
蒙莫須之寃。是知枉由人興。亦以人直。往牒所  
載。開羣疑而撩虎口者。可指數也。嗟夫。千載而  
下。稱不白之枉者。莫通豨之謀若也。而當時卒  
未有白之者。此君子所以致恨于雲夢之遊。而  
深嘆釋何之尉。爲難能也。爰彙明枉。

衛尉釋上疑

漢高祖械繫相國蕭何。王衛尉侍前。問曰。相國胡  
大罪。陛下繫之暴也。上曰。吾聞李斯相。秦皇帝有

善歸主有惡自予。今相國多受賈人金爲請吾苑以自媚於民。故繫治之。王衛尉曰：夫職事苟有便於民而請之，真宰相事也。陛下奈何疑相國受賈人錢乎？且陛下距楚數歲，陳豨黥布反時，陛下自將往，當是時，相國守關中，關中搖足則關西非陛下有也。相國不以此時爲利，乃利賈人之金乎？且秦以不聞其過亡天下，夫李斯之分過又何足法哉？陛下何疑宰相之淺也？上不懌，是日使使持節赦出何。

仁獄類編 不卷之四

直方堂

### 太后明不反

漢文帝時，周勃免相就國。人有上書告勃欲反，下廷尉逮捕勃治之。文帝朝太后，以冒絮提文帝曰：絳侯綰皇帝璽，將兵於北軍，不以此時反，今居一小國，顧欲反邪？帝謝曰：吏方驗而出之，於是使使持節赦勃，復爵邑。

### 千秋訟子寃

漢田千秋爲高寢郎，令衛太子爲江充所譖，敗千秋。上急變訟太子寃，曰：子弄父兵，罪當笞。天子之

子過誤殺人當何罪哉帝大感悟召見謂曰父子之間人所難言也公獨明其不然此高廟神靈使公教我○也立拜千秋爲大鴻臚

### 漢昭識書詐

漢霍光秉政上官桀與子安等忌之乃與蓋主及桑弘羊通謀詐令人爲燕王旦上書言光出都肄郎羽林道上稱蹕大官先置又擅調莫府校尉光專權自恣疑有非常臣旦願歸符璽入宿衛察姦臣變候伺光出休日奏之桀欲從中下其事桑弘羊與諸大臣共執退光書奏帝不肯下明日光聞之止畫室中不入上問大將軍安在左將軍桀對曰以燕王告其罪故不敢入有詔召大將軍光入頓首謝上曰將軍冠朕知是書詐也將軍亡罪光曰陛下何以知之○上曰將軍之廣明都郎屬耳調校尉以來未能十日燕王何以得知之且將軍爲非不須校尉是時帝年十四尚書左右皆驚而上書者果亡捕之甚急桀黨懼白上小事不足遂上不聽

御史佯失狀

唐李靖爲峻州刺史有人希旨告靖謀反者高祖命一御史往按之御史知其誣請告事者偕行行數驛御史佯爲失狀驚懼異常乃祈告事者曰李靖反狀分明今失狀忤旨幸爲救命告事者乃疏狀與御史驗其狀與原狀不同卽日還京具狀以聞高祖大驚靖得免罪告事者伏誅

剖心明皇嗣

唐安金藏爲太常工人延載初年則天稱制睿宗

仁獄類編

卷之四

四

直方堂

號爲皇嗣或有告皇嗣潛有異謀者則天令俊臣鞫其狀左右不勝楚毒皆欲自誣惟金藏確然無辭大呼謂俊臣曰公旣不信金藏之言請剖心以明皇嗣不反卽引佩刀自剖其胸五臟竝出流血被地因氣絕而仆則天聞之令輿入宮中遣醫人却納五臟以桑白皮爲線縫傳之藥經宿金藏始甦則天親臨視之嘆曰吾子不能自明不如爾之忠也卽令俊臣停鞫

元忠無逾謀

唐節愍太子起兵誅武三思時宰相魏元忠潛預其事太子兵敗三思之黨兵部尚書宗楚客與侍中紀巡納等執奏元忠與太子同謀搆逆請夷其三族中宗不許聽以特進齊國公致仕于家仍朝朔望楚客又遣給事中冉祖雍與楊再思奏言元忠既援犯逆不合更授內地官遂左遷元忠務川尉頃之楚客又令御史袁守一奏言則天昔在三陽宮不豫內史狄仁傑奏請陛下監國元忠密進狀云云不可據此則知元忠懷逾久矣請加以嚴

仁獄類編

卷之四

五

直方堂

誅中宗謂再思等曰以朕思之此是守一大錯人臣事主必在一心豈有主上少有不安心請太子知事乃是狄仁傑樹私惠未見元忠有失守一假借前事羅織元忠豈是道理楚客等乃止元忠行至涪陵而卒

按中宗昏主其原元忠之枉數語却又甚明

### 李勉停不辜

唐李勉遷山南西道觀察使勉以故吏前密縣尉王晔勤幹俾攝南鄭令俄有詔處死勉問其故乃為權倖所誣勉詢將吏曰上方藉牧宰為人父母



豈以譖言而殺不辜乎。卽停詔拘晬。飛表上聞。晬遂獲宥。

### 王祐保彥卿

宋王祐遷知制誥。戶部員外郎。時符彥卿鎮大名。頗不法。太祖以祐代之。俾察彥卿動靜。祐以百口明彥卿無罪。且曰。五代之君。多因猜忌殺無辜。故享國不永。願以爲戒。彥卿由是獲免。

### 應龍辨毛隆

宋理宗時。劉應龍爲饒州錄事叅軍。有毛隆者。嘗務剽掠州民。被盜。遙呼曰。汝毛隆也。盜亦曰。我毛隆也。旣訟於官。捕隆誣服。應龍曰。盜誠毛隆。其肯自謂。因言于州。不可未幾。真盜敗。應龍由是著名。

### 薩理止捕反

元阿魯渾薩理畏兀人。至元中。宿衛內朝。會有江南人言宋宗室反者。命遣使捕至闕下。使已發。阿魯渾薩理趣入諫曰。言者必妄。使不可遣。帝曰。卿何以言之。對曰。若果反。郡縣何以不知。言者不言之郡縣。而言之闕廷。必其仇也。且江南初定。民疑

未附。一旦以小民浮言輒捕之。恐人人自危。徒中言者之計。帝悟。立召使者還。俾械繫言者。下郡治之。言者立伏。果以嘗貸錢不從誣之。帝曰。微卿言。幾誤。但恨用卿晚耳。

### 士權辨謀逆

國朝天順元年。復下徐有貞獄。發雲南金齒爲民。先是有貞既降廣東叅政石亨輩。猶慮其復起也。必欲殺之。令人僞作疏奏。毀謗朝廷。假養病給事中李秉彝名。以貌類者持上之命。逮秉彝拷訊。至

仁獄類編

卷之四

七

直方堂

死不承。緝捕匿名者甚急。亨等因譖有貞。怨望使所親馬士權爲此。而滅其迹。上信之。遂遣官校捕有貞於途。扳士權等。俱下錦衣衛獄。時掌衛都指揮門達。陳諸惡刑於庭。拷掠瀕死者數四。士權終無所言。乃摘武功伯誥券。續禹神功之語。出有貞自撰實謀作逆。故出語不臣。士權始大呼曰。有貞忠臣也。豈有自撰誥券。露其逆謀之理邪。門達不能折。

### 楊瑄直袁彬

天順七年下錦衣衛指揮僉事袁彬獄尋釋之調  
南京錦衣衛時都指揮門達有寵總督官校緝事  
兼鎮撫問刑權傾中外橫恣羅織人莫敢言惡袁  
彬質直不阿自計得以進計別是非于御前者惟  
李賢與彬二人而已謀排去之乃使邏卒搃撫彬  
陰私數十事上之 上欲法行不以彬沮諭之曰  
從汝拿問只要一箇活袁彬還我彬既下獄拷掠  
欲置彬死罪有彩漆軍匠楊瑄者憤然爲之不平  
上疏論之言昔者駕留虜庭獨彬以一校尉保護  
仁獄類編 卷之四 八 一直方堂  
聖躬備嘗艱苦今卒然付獄乞御前審錄則死無  
憾并條陳達不法二十餘事擊登聞鼓以進 上  
令達追問達逼瑄令供李賢主使瑄懼拷死於獄  
乃佯應諾曰此實李閣老教我爲之但我言於此  
無人證見不若請着多官庭鞫我對衆言之彼無  
得辭達信之遂以聞命中官會法司訊於午門瑄  
大言曰死則我死何故妄指他人鬼神昭鑒此實  
門指揮教我扳扯也達失色計沮彬遂得從輕調  
南京瑄亦得免

仁獄類編卷之五

新安余懋學行之父墓

弟懋孳舜仲父閱

甥韓起龍校梓

平反 凡七十三則

夫得情勿喜時叙未遂古聖賢之于獄豈直爲是歆然哉良以刑者成也刑者平也惟其平雖一成不變可也不惟其平其容以終成乎往牒所載則有回不解之天威蘇已斃之民命拂一

仁獄類編卷之五

乙 一直方堂

人之私怒肉萬衆之白骨同不以已異不以人反之深文曲致之中而平之槐棘嘉肺之外惟其平也平則可以終成矣嗟夫待反而平未反之前民之望平也久矣其爲不平也亦多矣是故君子議獄樂乎平而不反毋樂乎反而後平爰彙平反

崔篆多平理

漢崔篆王莽時爲建新大尹三年不行縣門下椽倪敞諫篆乃強起班春所至之縣獄犴煩滿篆垂

涕曰嗟乎刑罰不中乃陷人於穽此皆何罪而至是遂平理所出二千餘人椽吏叩頭諫曰朝廷初政州牧峻刑宥過申枉誠仁者之心然獨爲君子將有悔乎篆曰邾文公不以一人易其身君子謂之知命殺一大尹贖二千人蓋所願也遂稱疾去

### 寒朗平楚獄

東漢寒朗永平中以謁者守侍御史與三府共考案楚獄顏忠王平等詞連及隧鄉侯耿建朗陵侯臧信護澤侯鄧鯉曲成侯劉建建等辭未嘗與忠

仁獄類編

卷之五

二

直方堂

平相見是時顯宗怒甚吏皆惶恐諸所連及率一切陷人無敢以情恕者朗心傷其冤試以建等物色獨問忠平而二人錯愕不能對朗知其詐乃上言建等無姦顯爲忠平所誣疑天下無辜類多如此帝乃召朗入問曰建等卽如是忠平何故引之朗對曰忠平自知所犯不道故多有虛引冀以自明帝曰卽如是四侯無事何不早奏獄竟而久繫至今邪朗對曰臣雖考之無事然恐海內或有別發其奸者故未敢時上帝怒罵曰吏持兩端促提

下左右方引去。朗曰：願一言而死。小臣不敢欺。欲助國耳。帝曰：誰與共爲章？朗曰：臣自知當必族滅，不敢多汗染人。誠冀陛下下一覺悟而已。臣見考囚在事者，咸共言妖惡大故。臣子所宜同疾。今出之，不如入之，可無後責。是以考一連十考，十連伯。又公卿朝會，陛下問以得失，皆長跪言舊制大罪禍及九族。陛下大恩，裁止于身。天下幸甚。及其歸舍，口雖不言，而仰屋竊嘆，莫不知其多寃，無敢悟陛下者。臣今所陳，誠死無悔。帝意解，詔遣朗出。後二

仁獄類編

不卷之五

三一直方堂

日車駕自幸洛陽獄錄囚徒理五千餘人，忠平死獄中。朗乃自繫會赦免官。

### 袁安平濫獄

東漢袁安拜楚郡太守。時楚王英謀逆，辭所連及繫者數千人。顯宗怒甚，吏案之急迫，痛自誣伏死者甚衆。安到郡，不入府，先往案獄，理其無明驗者，條上出之。府丞掾史皆叩頭爭，以爲阿附反虜法，與同罪，不可安。曰：如有不合，太守自當坐之，不以相及也。遂分別具奏。明帝感悟，卽報許。得出者四

伯餘家

滿寵計釋彪

滿寵仕曹操爲許令。故太尉楊彪收付縣獄。尚書令荀彧少府孔融等竝屬寵。但當受辭。勿加拷掠。寵一無所報。拷訊如法。數日求見。操言之曰。楊彪拷訊無他辭語。當殺者宜先彰其罪。此人有名海內。若罪不明。必大失民望。竊爲明公惜之。操卽日赦出彪。初彧融聞拷掠彪皆怒。及因此得了。更善寵。

仁獄類編一卷之五

四

直方堂

曹攄辨孝婦

晉曹攄補臨淄縣令。有寡婦養姑甚謹。姑以其年少。勸令改適。婦守節不移。姑愍之。密自殺。親黨告婦殺姑。官爲拷鞠。寡婦不勝苦楚。乃自誣。獄當決。適值攄到。攄知有寃。更加辨究。遂得情實。時稱其明。

遇我好參軍

蘇瓊仕北魏時。齊文襄引爲刑獄參軍。嘗有強盜長流參軍張龍推其事。所疑賊徒。竝已拷伏。失物

家竝認識。惟不獲盜賊。文襄付瓊。更令窮審。乃別推得元景融等十餘人。併獲賊驗。文襄大笑。語前妄引賊者曰。爾輩若不遇我好參軍。幾至枉死。

### 蘇瓊雪冤枉

蘇瓊遷三公。所申趙州及清河南中有人。頻告謀反。前後皆付瓊推檢。事多申雪。尚書崔昂謂曰。若欲立功名。當更思餘理。仍數雪反逆。身命何輕。瓊正色曰。所雪者冤枉。不放反逆。昂大慚。京師爲之語曰。斷決無疑。蘇珍之。

仁獄類編 卷之五

五 直方堂

### 高防辨幅尺

劉宋左丞高防在蔡州。日部民王乂爲賊所劫。捕得其黨五人。繫獄窮理。贓仗已具。錄事參軍司徒達判官盧紘據案請加極典。防疑其不實。取贓閱之。因召王乂問曰。爾家所失衫袴。是一端布邪。乂曰。然。防令校其幅尺。皆廣狹不同。又疎密差異。賊乃稱冤。防曰。何故伏罪。賊曰。不任捶楚。求速斃耳。居數日。得其本賊。紘叩頭請罪。防皆不奏。得活者。欲詣闕頌防之功。防遽令止絕。爲裂衫帽。具酒。



食諭遣之

有功明失出

唐徐有功爲左臺侍御史。時潤州刺史竇孝湛妻龐氏爲奴誣告云夜解祈福。則天令給事中薛季昶鞫之。季昶鍛鍊成其罪。龐氏當坐斬。有功獨明其無罪。季昶反陷有功黨。援惡逆。奏付法司。當棄市。則天盈有功詰之曰。卿此獄失出。何多對曰。失出。臣子之小過。好生人主之大德。願陛下弘大德。則天下幸甚。則天默然。於是龐氏得減死。流嶺表。

仁獄類編 卷之五

六一 直方堂

有功坐除名爲民

仁傑密申理

唐狄仁傑轉文昌右丞。出爲豫州刺史。時越王兵敗。支黨餘二千人論死。仁傑釋其械。密疏曰。臣欲有所陳。似爲逆人。申理不言。且累陛下。欽恤意。義成復毀。自不能定。然自皆非本惡。註誤至此。有詔悉謫戍邊。囚出寧州。父老迎勞曰。狄使君活汝邪。因相與哭。祠下。囚齋三日。乃去。至流所。亦爲立碑。

元素白冤狀

唐李元素任侍御史時杜亞爲東都留守惡大將令狐運會盜發洛城之北運適與其部下敗於北郊亞意其爲盜遂執訊之逮繫者四十餘人監察御史楊寧按其事亞以爲真上表陳之寧遂得罪亞將逞其宿怒且以得賊爲功上表指明運爲盜之狀上信而不疑宰臣以獄大宜審奏請覆之命元素就決亞迎路以獄成告元素驗之五日盡釋其囚還亞大驚且怒親追送馬上責之元素不答亞上疏又誣元素元素還奏言未畢上怒曰出俟仁獄類編卷之五

七 一直方堂

命元素曰臣未盡辭上又曰且去元素復奏曰臣一出不得復見陛下乞容盡辭上意稍緩元素盡言運寃狀明白上乃寤曰非卿孰能辨之後數月竟得其真賊

### 宋璟宥貸主

唐京兆人權梁山謀逾勅河南尹王怡馳傳徃案牢械克滿久未決乃命宋璟爲西京留守覆其獄初梁山詭稱婚集多假貸更欲并坐貸人璟曰婚禮借索人情大同而狂謀率然非所防億使知而

不假是與爲反貸者弗知何罪之云平縱數伯人  
大敏釋誣告

唐韓休父大敏則天初爲鳳閣舍人時梁州都督  
李行褒爲部人誣告云有逆謀則天令大敏就州  
推究或謂大敏曰行褒諸李近屬太后意欲除之  
忽若失旨禍將不細不可不爲身謀也大敏曰豈  
有求身之安而陷人非罪竟奏雪之

張說雪元忠

唐張說爲鳳閣舍人時張易之張昌宗誣魏元忠  
仁獄類編卷之五 八 一直方堂

嘗言太后老矣不若挾太子爲久長太后怒下元  
忠獄昌宗密引說賂以美官使證元忠說許之太  
后召說入鳳閣舍人宋璟謂曰名義至重鬼神難  
欺脫有不測璟當叩閣力爭與子同死侍御史張  
廷珪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左史劉知幾曰無汚青  
史爲子孫累及入太后問之說未對昌宗從旁迫  
趣說使速言說曰陛下視之在陛下前猶逼臣如  
是况在外乎臣實不聞元忠有是言太后曰說反  
覆宜并繫治之他日更引問說對如前乃貶元忠

高要尉流說嶺表

柳渾釋瘖奴

唐柳渾爲江西察判時○曾有夜飲火其廬者○反歸罪于瘖奴○軍候受僧財不詰而獄具○渾白奴冤于觀察使魏少遊○促僧訊之○僧乃首服

知權明不反

五代時漢唐景思爲沿淮巡檢○漢法酷而史弘肇用事○喜以告許殺人○景思有奴嘗有所求不如意○卽馳見弘肇言○景思與李景交通而私蓄兵甲○弘肇遣吏將三十人往收景思○奴謂吏曰○景思勇者也得則殺之○不然將失之也○吏至○景思迎前以兩手抱吏呼冤○請詣自理○吏引奴與景思驗○景思曰○我家在此○請索之○有錢十千爲受外賂○有甲一屬爲私蓄兵○吏索之○惟一衣篋軍籍糧簿而已○吏閱而寬之○景思請械送京師○以自理○景思有僕王知權在京師○聞景思被告○乃見弘肇願先下獄○明景思不反○弘肇憐之○送知權獄中○日勞以酒食○景思旣械就道○頽毫之人隨至京師○共明之○弘肇乃鞠

其奴具伏。卽奏斬奴而釋景思。按許景思交通者。景思奴也。而明景思不反者。亦景思僕也。弘肇始惑于許奴之告。而終能釋然于知權之明。則亦非徒喜告許而好殺人者矣。

### 正辭辨誣盜

宋范正辭。兗江南轉運副使。饒州民甘紹者。積財鉅萬。爲羣盜所掠。州捕繫十四人。獄具當死。正辭按部至。引問之。囚皆泣下。察其非實。命徙他所。訊鞫既而。民有告羣盜所在者。正辭潛召監軍王愿仁。獄類編卷之五。十一。直方堂。掩捕之。愿未至。盜遁去。正辭卽單騎出郭二十里。追及之。賊控弦持稍來逼。正辭大呼以鞭擊之。中賊雙目。執之。賊自刃不死。餘賊渡江散走。追之不獲。旁得所棄贓。賊尚有餘息。正辭卽載歸。令醫傅創。旣愈。按其姦狀伏法。而前十四人皆得釋。

### 邵擘不署牘

宋邵擘。知蓬州錄事參軍。時太子中舍楊全。知州怙悍。率蒙休部民張道豐等三人。被誣爲劫盜。悉寘于死獄。已具擘察其枉。不署牘。白全當核其實。

全不聽引道豐等三人抵法號呼不服再繫獄按  
驗既而捕獲正盜豐等遂得釋全坐削籍爲民瞻  
代還引對太宗謂曰爾能活吾良民深可嘉也

### 太宗辨誣子

宋太宗雍熙元年開封寡婦劉使婢請府訴其夫  
前室子王元吉毒已將死右軍巡推不得實移左  
軍巡掠治元吉自誣服俄劉死及府中慮囚移司  
錄司按問頗得其侵誣之狀累月未決府白于上  
以其毒無顯狀令免死決徙元吉妻張擊登聞鼓  
稱冤帝召問張盡得其狀遣中使捕推官吏御史  
鞫問乃劉有姦狀慚悸成疾懼其子發覺而誣之  
推官及左右軍巡使等削任降級醫工詐稱被毒  
劉母弟欺隱王氏財物及推吏受賊者竝流海島  
餘決罰有差司錄主吏賞緡錢賜束帛初元吉之  
繫左軍巡卒繫縛榜治謂之鼠彈箠極其慘帝令  
以其法縛獄卒宛轉號叫求速死及解縛兩手良  
久不能動帝謂宰相曰京邑之內乃復冤酷如此

死四方乎

彥博雪降虜

宋文忠烈公彥博轉殿中侍御史時副總管劉平與都監黃德和督師與夏寇戰兵敗德和先逃平被執德和乃誣平降虜以金帶賂平奴使附已說以證平家二伯口皆械繫詔彥博於河中府置獄鞫治得實德和黨盛謀翻其獄至遣他御史彥博拒不納曰朝廷慮獄不就故遣君來今案具矣宜亟還事或弗成彥博執其咎德和并奴卒就誅

唐介訊吏誣

仁獄類編卷之五  
宋唐質肅公介爲平江令民李氏貲而吝吏有求不厭誣爲殺人祭鬼岳守捕其家無少長楚掠不肯承吏屬介訊之無左驗守怒白于朝遣御史方偕徙獄別鞫之其究與介同守以下得罪偕受賞介亦未嘗自言

劉敞察寃囚

宋劉敞知揚州天長縣令鞫王甲殺人既具獄敞見而疑其寃甲畏吏不敢自直敞以委戶曹杜誘誘不能有所平反而傳致益牢將論囚敞曰寃也

親案問之。甲知能爲已直，乃敢以告。蓋殺人者富人陳氏也，相傳以爲神明。

### 胡則恕匿銅

宋胡則提舉江南路銀銅場鑄錢監，得更所匿銅數萬斤，吏懼且死，則曰：「馬伏波哀重囚而縱之，吾豈重貨而輕數人之生乎？籍爲羨餘，不之罪。」

### 王衣寬盜匿

宋王衣陞大理寺卿，帶御器械，王球初爲龍德宮都監，盡盜本宮寶玉器玩事，覺帝大怒，欲誅之。衣

仁獄類編

卷之五

十三

直方堂

曰：「球固可殺，然非其所隱，匿則盡爲敵，有何從復歸國家乎？乃寬之。」

### 程戡辨殺母

宋程戡徙虔州，州人有殺母，夜置屍他人之門，以誣讐者，獄已具，戡獨辨之，正其罪。

### 良肱驗刃傷

宋余良肱爲荆南司理參軍，屬縣捕得殺人者，旣自誣服，良肱視驗屍與刃疑之，曰：「豈有刃盈尺而傷不及寸乎？」白府，請自捕逮，未幾獲真殺人者。



仲甫辨劫殺

宋辛仲甫鎮澶淵部民有被劫殺者訴陰讖賊魁卽捕盜吏也官不敢詰仲甫曰民有寇害而使自誣服嘉政甚矣焉用僚佐爲乃白于節制郭崇易吏鞫之乃得實狀

程廻辨囚寃

宋程廻調德興丞盜入縣民齊菊家平素所不快者悉絰逮獄州屬廻決禁囚辨其寃者縱遣之菊訟不已會獲盜寧國菊猶訟還所縱之人廻曰盜已得矣再令追捕或死於道旁使其骨肉何依豈審寃之道哉

陸佃辨囚誣

宋陸佃知江寧府句容人盜嫂殺其兄別誣二人同謀旣皆訊服一囚父以寃訴通判以下皆曰彼怖死耳獄已成不可變佃爲閱實三人皆得生

吳濠詰倖由

宋吳濠遷大理寺正黃州倖奏親擒盜五十餘人上命濠窮究旣至咸以寃告濠命囚去桎梏引倖

至庭詢竊發之由鬪敵之所遠近時日咸牴牾折之語塞濛止誅其正犯數人奏上餘釋之

### 宗彥疏失入

宋韓宗彥提點京東京西刑獄應天府失入平民死罪獄成未決通判孫世寧辨正之獄吏當坐法而尹劉沆縱弗治宗彥往案舉沆復沮止之宗彥乃疏沆于朝抵吏罪

### 楊汲辨謀殺

宋楊汲調趙州司法叅軍州民曹潯者兄遇之不

仁獄類編 卷之五

五 一直方堂

善兄子亦加侮焉潯持刀逐兄子兄挾之以走潯曰兄勿避自爲姪耳旣就吏兄子云叔欲給吾父止而殺之吏當潯謀殺兄汲曰潯呼兄使勿避何謀若以意民無所措手足矣州用其言讞上潯得不死

### 董槐出誣獄

宋董槐爲廣德軍錄事叅軍民有誣富人李楠私鑄兵劫豪傑以應李全者郡捕繫之獄槐察其枉以白守守曰爲反者解說族矣槐曰吏明知有枉

而擠諸死地以抵于法。顧豈謂諸被告者無論枉  
不枉皆可殺乎。守不聽頃之。守以憂去。槐槐攝通判  
州事。歎曰。桷誠枉。今不爲出之。生無繇矣。乃爲翻  
其詞。明其不反。書上。卒脫桷獄。

### 子秀雪自刼

宋孫子秀徙浙西提點刑獄。兼知常平。盜劫具大  
椿家。前使者諱其事。誣大椿與兄子洵爭財。自刼  
其家。大椿編置千里外。徙黥其臧。獲子秀。廉得實。  
悉平反之。

仁獄類編卷之五

真一 直方堂

### 吳育止捕兵

宋吳育知蔡州。時京師有告妖人千數聚確山者。  
詔遣中使往招捕者十人。至則以巡檢兵往索之。  
育曰。使者欲得妖人。還報邪。曰。然。曰。育在此。雖不  
敏。聚千人境內。毋容不知。此特鄉民用浮屠法。相  
聚以利財錢爾。一弓手召之可致也。今治兵往。人  
相驚疑。請留無往。中使以爲然。頃之。召十人者。至  
械送闕下。皆無罪。釋之。而告者伏辜。

### 希亮察民寃

宋陳希亮知房州時劇賊党軍子方張轉運使供  
奉官崔德贛捕之既失党軍子遂圍竹山民賊所  
嘗舍軍子曰向氏殺父子三人梟首南陽市曰此  
党軍子也希亮察其寃下德贛獄未服党軍子獲  
于商州詔賜向氏帛復其家流德贛通州

### 張洽計倉入

宋張洽改袁州司理叅軍郡守以倉廩虛籍倉吏  
二十家命洽鞫之洽廉知爲都吏所賣都吏者州  
之巨蠹也嘗于於倉不獲故以此中之洽度守意

仕獄類編

卷之五

七

一直方堂

銳未可嬰而密令計倉庾所入以白守曰君之籍  
二十餘家者以胥吏也今校數歲之中所入已豐  
于昔由是觀之胥吏妄矣君必不忍受胥吏之妄  
而籍無罪之家也若改罪胥吏過乃可免守悟爲  
罷都吏而免所籍之家

### 李宥申民枉

宋李宥知江陵府民有告人殺其子者曰吾子去  
家時巾若巾今巾是矣民自誣服宥疑召問卒申  
其枉

寇賊論限赦

宋寇賊權知開封府。民有毆妻至死。更赦事發者。監司怒曰。夫妻齊體。奈何毆之死邪。賊對曰。傷居限外事。在赦前。有司不敢亂天下法。卒免死。

唐震得逸童

宋唐震度宗時。知信州。有民傭童牧牛。童逸而牧舍火。其父訟傭者殺其子。投火中。民不勝掠。自誣服。震視牘疑之。密物色之。得童傍郡。以詰其父。對如初。震出其子示之。獄遂直。

仁獄類編 卷之五

六一 直方堂

劉肅辨囚冤

金刑國公劉肅嘗為尚書省內史。時有盜內藏官羅及珠盜。不時得。逮繫貨珠牙儉及藏吏。誣服者十一人。刑部議皆置極刑。肅執之曰。盜無正賊。殺之冤。金主怒。有近侍夜見肅。具道其旨。肅曰。辨析冤獄。我職也。惜一已而殘十人之命。可乎。明日詰省。辨愈力。右司郎中張天綱曰。吾為女共奏。辨析之。奏入。金主悟。囚得不死。

賈鉉原朱篆

金賈鉉字鼎臣。泰和三年。拜叅知政事。亳州醫者孫士明。輒用黃紙。大書勅賜神針先生等十二字。及於紙尾年月間。摹作寶樣。朱篆青龍二字。以誑惑市人。有司捕治。欵伏。值赦。大理寺議。宜准偽造御寶。雖遇赦。不應原。已奏可矣。鉉奏。天子有八寶。其文各異。若偽造。不限用泥及黃蠟。今用筆描成青龍二字。既非八寶文。論以偽造御寶。非本法意。上悟。遂以赦原。明日上謂大臣曰。已行之事。賈鉉猶執奏。甚可嘉也。羣臣亦當如此矣。

仁獄類編 卷之五

九 一直方堂

### 袁裕寬役民

元袁裕至元中。遷開封府判官。洧川縣達魯花赤。貪暴。盛夏役民捕蝗。禁不得飲水。民不勝忿。擊之而斃。有司當以大逆。寘極刑者七人。連坐者五十餘人。裕曰。達魯花赤自犯衆怒而死。安可悉歸罪於民。議誅首惡者一人。餘各杖之。有差。部使者錄囚至縣。疑其大寬。裕辨之益力。遂陳其事。狀于中書。刑曹竟從裕議。

### 忽木釋捕繫

元不忽木至元中擢吏部尚書時方籍沒阿合馬家其奴張散札兒等罪當死謬言阿合馬家財貨隱寄者多如盡得之可資國用遂勾考捕繫連及無辜京師騷動帝頗疑之命丞相安童集六部長貳官詢問其事不忽木曰是奴爲阿合馬心腹爪牙死有餘罪爲此言者蓋欲苟延歲月終幸不死耳豈可復受其誣嫁禍良善邪急誅此徒則怨謗自息丞相以其言入奏帝悟命不忽木鞫之具得其實散札兒等伏誅其捕繫者盡釋之

仁獄類編

卷之五

十一 直方堂

劉正覈盜課

元劉正遷尚書戶部令史至元八年罷諸路轉運司使立局考核逋負正掌其事大都運司負課銀五百七十四錠逮繫轉運使等四人徵之視本路歲入簿籍實無所負辭久不決正察其寃遍閱吏牘得至元五年李介甫關領課銀文契七紙適合其數驗其字畫皆司庫辛得柔所書也辛貧窘時已富實交結權貴莫敢誰何正廉得其實始白尚書捕鞫之悉得課銀辛旣伏辜而四人得釋

孟頫疑誣屍

元趙孟頫同知濟南總管府有元掀兒者役于鹽場因逃去其父求得他人屍誣告同役者誣服孟頫疑其冤留弗決踰月掀兒自歸郡中稱爲神明

里麻罪誣告

元荅里麻改燕南道廉訪副使開州達魯花赤石不花歹頗著政績同僚忌之誣其與民妻俞氏飲酒荅里麻察知俞氏乃八十老嫗石不花歹實不與飲酒於是抵誣告者罪石不花歹復還職

仁獄類編卷之五

直方堂

師泰白史冤

元貢師泰除紹興路總管推官山陰白洋港有大船飄近岬史甲二十人適取鹵海濱見其無主因取其篙櫓而船中有二死人有徐乙者怪其無物而有死人稱爲史等所劫史傭作富民高丙家事遂連高史旣誣服高亦就逮師泰密詢之則里中沈丁載物抵杭而回漁者張網海中因盜海中魚爲漁者所殺史實未嘗殺人高亦弗知情其冤皆白



師泰覆偽鈔

餘姚孫國興以求盜獲姚甲造偽鈔受賕而釋之。執高乙魯丙赴有司。誣以同造。高嘗爲姚行用。實非自造。孫旣舍姚。因加罪于高。而魯與孫有隙。故遂連之。魯與高未嘗相識也。貢師泰時爲紹興推官。疑高等覆造不合。以孫詰之。辭屈而情見。卽釋魯而加高以本罪。姚遂處死。孫亦伏法。

有壬驗真鈔

元許有壬爲江南行臺監察御史。行部至江西。會仁獄類編卷之五。直方堂。廉訪使苗好謙監焚昏鈔。檢視鈔者日至伯餘人。好謙恐其有弊。痛鞭之人。畏罪。率剔真爲偽。以迎其意。莞庫吏榜掠無全膚。迄莫能償。有壬覆視之。率真物也。遂釋之。

天爵釋疑獄

元蘇天爵爲江南行臺監察御史。常德民盧甲莫乙江丙同出傭。而甲誤墮水死。甲弟之爲僧者欲私甲妻。不得。訴甲妻與乙通。而殺其夫。乙不能明。誣服擊之死。斷其首棄草間。屍與杖棄譚家溝中。

吏往索果得髑髏然屍與杖皆無有而譚誣證曾見一屍水漂去天爵曰屍與杖縱存今已八年未有不腐者召譚詰之則甲未死時譚已瞽目而謬云曾見一屍爲水所漂去天爵知其誣語吏曰此疑獄也且不止三年卒釋之

### 澤民察婦枉

元汪澤民同知岳州事州民李氏以貲雄其弟死妻誓不他適兄利其財嗾族人誣婦以姦事獄成而澤民至察知其枉爲直之

仁獄類編卷之五

直方堂

### 澤民釋他僧

汪澤民爲平江府推官有僧淨廣者與他僧有憾久絕往來一日他僧邀廣飲廣弟子急欲得師財且苦其捶楚潛往他僧所密殺之明日訴官他僧不勝拷掠乃誣服三經審錄詞無異同結案待決澤民取行兇刀視之刀上有鐵工姓名召工問之乃其弟子刀也一訊吐實卽伏罪他僧得釋

### 黃潛疏盜籍

元黃潛授寧海縣丞惡少年名在盜籍者謀爲劫

奪未行。邑大姓執之。圖中賞格無獲財左驗事久不決。潛爲之疏剔。以其獄上論之。如本條免死者十餘人。

### 崔敬獲僞鈔

元崔敬。僉山北廉訪司事。按部全寧。民李秀以坐造僞鈔。連數十人。而皆與秀不相識。敬疑而讞之。秀曰。吾以訓童子爲業。居村落間。有司至秀舍。謂秀爲造僞鈔者。箠楚之下。不敢不誣服耳。敬詢知始謀者。乃大同王濁。十餘年事不泄。而有司誤以仁獄類編卷之五  
李秀爲王濁也。移文至大同。果得王濁爲真造僞鈔者。

### 不花辨殺子

元楊不花。夏國公孕兒只之子。仁宗朝。僉河東廉訪司事。嘗出按部。民有殺子以誣怨者。獄成。不花讞之曰。以十歲兒受十一創。且彼以斧殺死。必盡其力。何創痕之淺。反不入膚邪。遂得其情。平反出之。

### 視牘出誣盜

元王祖與至治初僉燕南河北肅政廉訪司事錄大名府廣平囚民有榜箠成獄者凡五人獄詞具矣州吏抱文書引囚伏庭下請曰某囚有罪律當某刑祖與徐曰囚實非盜使囚果盜則口詰與吏牘無異茲視吏牘皆牽合文深之詞囚何知卽脫囚械而出之浹日得真盜立致長史于理

### 文原釋誤火

元鄧文原僉江南浙西廉訪時有江陰饑民稱貸于富家不得則持火往取穀誤燒其屋十二人所分穀皆不滿五升有司悉當以強盜論文原謂此非其情也時庾死者已半餘皆杖而釋之

### 文原辨右傷

鄧文原延祐中僉江西浙西道肅政廉訪司事吳興民夜歸巡邏者執之繫亭下其人遁去有追及者刺其脅仆地明旦家人得之以歸比死其兄問殺汝者何如人曰白帽青衣長身者也其兄訴於官有司問直初更者曰張福兒執之使服焉械繫三年文原錄之曰福兒身不滿六尺何如其長也

刃傷右脅而福兒素用右手傷宜在左何在右也  
鞫之果得真殺人者遂釋福兒

### 畊孫釋誣毒

元劉畊孫授瑞州推官宜春李氏子兒沒婦寡利  
其多貲弗嫁時往父家爲姦私李慚逆以歸途中  
遇疾寢劇及抵家李亟作食食之已而卒父揚言  
食中有毒李素懦以貨謝父父指貨爲左驗言于  
官李竟誣服鞫連逮者咸曰吏持成案至但過書  
名耳他弗能知也復引媵婢問故對如父言畊孫  
仁獄類編卷之五  
五六一 直方堂

問食有餘否婦人終不善許對曰食且半妾與老  
嫗分食之畊孫抵几曰脫使食有毒嫗輩何以得  
不死父知情得遂投繯而絕李罪遂釋

### 伯啓疑無驗

元曹伯啓爲蘭谿主簿尉獲盜三十械繫狗諸市  
伯啓以無左驗未之信俄得真盜尉以是黜

### 德輝察冤妻

元戶部尚書李德輝錄囚山西河東至懷仁民有  
魏氏發得木偶持告其妻挾左道爲魘勝謀殺已

者經數獄服詞皆具德輝燭其誣召鞠魏妾擄掠一加服不移晷蓋妬其女君謂陷以是罪可必殺之也卽直其妻而杖其夫之溺愛受欺當妾罪死觀者神之

### 思誠辨盜誣

元王思誠順帝至元二年拜監察御史松州官吏誣搆良民以取賂愬于臺者四十人選思誠鞫問思誠密以他事入松州境執監州以下二十二人皆罪之還至三河縣一囚訴不已俾其黨異處使仁獄類編卷之五  
直方堂  
之言囚曰賊向盜某芝麻某追及刺之幾死賊以是圖復讐今弓手欲補獲功之數實中賊計某贓實某妻裙也以裙示失主失主曰非吾物其黨詞屈遂釋之

### 劉公察誣殺

國朝劉季篋永樂間任刑部侍郎河陽逆旅有朱趙二人異室而宿朱怨家後追至而誤殺趙朱實不知逆旅主人疑朱殺之執送官拷掠誣服季篋曰是邂逅相聚非素有負且計其裝非有圖也特

緩其獄遣人密察之無幾有司竟得殺趙者朱得不死楊州民胡氏夜有賊入其室殺人而遺刀屍傍旦視之柄有鄰家蘇氏私識官捕鞫蘇曰家失此刀久矣不服既備諸極刑竟誣服季篋潛使持刀往察其鄰一童子識之曰我家物也遂得賊而釋蘇

### 訪實抵誣告

范希正宣德間知曹縣有吉水人客曹誣邑人謀殺其兄認無首屍誣其主獄經十數年不決希正仁獄類編卷之五二十八直方堂密遣人往吉水訪其實客遂抵誣

### 陳智案同舍

陳御史智按閩有張生者殺人當死其色有冤詢之生曰鄰居王姬許女我已納聘矣父母歿我貧無貲彼遂背盟女執不從陰遣婢期我歸我金幣俾成禮謀諸同舍楊生楊生力止我不果赴是夕女與婢皆被殺姬執我送官不勝拷掠誣服公遣人執楊生至色變股栗遂服罪張生獲釋

### 禹範疑殺婦

耿清惠公九疇字禹範景泰初爲刑部侍郎勅錄諸郡大辟有婦人來自苟家者去而死婦家訟苟與弟殺婦苟誣服公疑釋苟兄弟已而竟得殺婦者仇家也

### 文肅驗溺死

何文肅公喬新任河南按察使鈞州民趙甲飲陳乙酒乘夜渡河溺死而甲之子訟於官謂乙與甲鬪殺而投諸河乙以煨煉自誣服繫坐數年公讞之曰酒肆民居櫛比使鬪必有聞之者肆距河且仁獄類編卷之五  
五 一直方堂  
十里負屍投之必有見之者奈何以單詞成罪乎  
令有司驗甲屍腦皮裏有砂石件作定爲溺死遂破械出之

### 董公覈誣妻

董公芳爲大理寺正時山西太原民白政與邑人王選構怨殺之投屍于河事覺政復誣選妻同謀殺既成獄公疑彼爲夫婦三十年生子十餘人安得有此乃盡拘里鄰質之且以事跡語言反復覈驗始得其情政遂伏辜選妻得免論



陸言申重誣

陸公言攝黃陂令時藩叅某好人死多不蔽法良民彭鳳等十五人被誣重辟公廉知其枉具申釋之人皆感泣至今誦之不衰

覆勘駁拒捕

潘滋婺源人爲登州推官民趙文昌夜至田中偷豆守者逐捕已離其所因而格鬪更以竊盜拒捕論罪滋覆勘駁之狀稱將李成身穿綿披襖二件布裙二腰褲一件剝去彼時係八月十七夜本年有閏月八月間當如常年七月天氣安得有綿披襖二件且一男子亦無着兩裙之理原案甚枉今止依竊盜得財初犯石小臂刺字足矣

汝儀辨自衛

謝汝儀嘉靖間官福建按察司副使初晉江巡檢爲海盜劫殺追捕不獲所司督責捕盜官員及兵甚急會漳州民陳大淵等操舟往他所販米粟適至其地舟中所置兵仗甚具爲防盜也捕盜者見而執之謂前劫殺巡檢卽大淵輩官司拷掠備至

皆誣服。坐死者十有五人。展轉敲朴。死囹圄中者已三之一。汝儀覆案淵等。視成牘。嘆曰。盜非細犯也。斬首非輕刑也。大淵等何據。而遽坐之盜。纍纍就死。若曰。舟中器仗。是盜兵也。此中濱海之民。皆以舟爲家。誰不設器自衛。將何人。不可論盜邪。彼殺人奪貨者。貫入其手。委仗於水。水濱莫可問人。莫敢執矣。夫此十數人。固可惜。且奪民救而授盜。資如吾丘壽王所言。關係更鉅。遂爲平反。其獄請于直指使者。并宥之。而罪妄執者。

仁獄類編 卷之五

改案免朮戍

直方堂

先君判鄭州日。買蔴大戶孫邦重。坐侵加幫銀數。若干引例朮戍。其子生員孫榮昇。屢告按院。行州查勘。俱以成案難于改擬。先君適署州篆。審曰。叅照孫邦重承克之始。固非尚義以輸勞。買蔴之初。實先揭本以圖利。蓋加幫之銀。兩雖派。豈能卽收。而納銀之限期。緊催亦難久待。原領一百八十兩之官銀。豈穀二萬一千六百觔之蔴價。故一面買蔴。一面收銀。則所收之銀。似難先侵入已。而完蔴。

在先。侵銀在後。則所引律例似亦不無有虧。為改  
徒罪。讞之按院顏冲宇公如先君議。先大父諱世儒歷知瑞安

南康守合州南康志載名宦列傳 呂祚識

仁獄類編卷之五終

仁獄類編 不卷之五

直方堂

